

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增资情况概述

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创达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聚明”）和深汕特别合作区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汕汇创达”）的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,000万元对东莞聚明进行增资，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,000万元深汕汇创达进行增资，同时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东莞聚明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4,000万元增加至10,000万元，深汕汇创达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4,000万元增加至10,000万元，公司仍持有东莞聚明、深汕汇创达100%的股权。

二、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东莞聚明

（1）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东莞市聚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MA51G0389F

注册资本：4,000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李明

公司住所：东莞市长安镇厦岗社区振安西路9号振安科技工业园振园西路13号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成立日期：2018年03月28日

经营范围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：电子产品及配件、电子元器件、数码配件、精密模具、塑胶配件、自动化设备、通用机械设备及配件、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、劳保用品；货物进出口；房屋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

展经营活动)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东莞聚明 100%股权。

失信执行人情况：东莞聚明资信良好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

(2) 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

单位：万元

股东	本次增资前		本次增资后	
	出资额(万元)	持股比例(%)	出资额(万元)	持股比例(%)
汇创达	4,000.00	100.00	10,000.00	100.00

本次增资后，东莞聚明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,000 万元增加至 10,0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东莞聚明 100%的股权。

(3) 主要财务数据

东莞聚明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0年9月30日(未经审计)	2019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21,133.05	17,402.07
负债总额	20,649.52	15,240.14
净资产	483.53	2,161.94
项目	2020年1-9月(未经审计)	2019年度
营业收入	14,043.99	9,474.71
净利润	-1,678.40	-1,209.88

2、深汕汇创达

(1) 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深汕特别合作区汇创达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500MA4WL3BN4B

注册资本：4,0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李明

公司住所：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标准工业厂房 8 号楼 2 楼 A-68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05 月 23 日

经营范围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电子开关、金属薄膜按键、导光膜、背光模组、数码配件、皮套键盘；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；国内贸易；进出口业务。（依

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深汕汇创达 100%股权。

失信执行人情况：深汕汇创达资信良好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

(2) 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

单位：万元

股东	本次增资前		本次增资后	
	出资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（%）	出资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（%）
汇创达	4,000.00	100.00	10,000.00	100.00

本次增资后，深汕汇创达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,000 万元增加至 10,0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深汕汇创达 100%的股权。

(3) 主要财务数据

深汕汇创达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0年9月30日（未经审计）	2019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12,686.56	9,807.17
负债总额	8,787.32	5,902.99
净资产	3,899.24	3,904.18
项目	2020年1-9月（未经审计）	2019年度
营业收入	0	0
净利润	-4.94	-58.03

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、方式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增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对东莞聚明、深汕汇创达进行增资，主要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，增强东莞聚明、深汕汇创达的资金实力，降低财务风险，优化资源置，提升公司整体的经营效益。

2、本次增资的方式

本次以现金方式对东莞聚明、深汕汇创达进行增资，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。

3、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完成，公司仍持有东莞聚明、深汕汇创达 100%的股权，增资前后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

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12月5日